

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宣传和贯彻党和国家有关扶贫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执行和落实扶贫开发法律法规；负责扶贫开发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检查工作。

（二）负责提出扶贫开发的目标、任务、政策和措施的建议和意见；负责编制扶贫开发总体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

（三）负责扶贫开发情况的统计和动态监测；负责扶贫系统统计信息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宣传工作。

（四）负责组织开展实施教育脱贫、产业就业脱贫、旅游脱贫、异地搬迁脱贫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扶贫政策和扶贫开发相关人员培训工作。

（五）创新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机制，组织实施贫困群众专项扶贫资金使用和推广工作，扶持扶贫产业发展；组织实施小额信贷、易地移民等精准脱贫工作的试点、规划和推广，并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

（六）农村土地承包管理。贯彻落实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负责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和各业合同管理；负责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工作；依法对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进行调解、仲裁；监督检查承包合同的履行；依法查处侵害农民土地承包权益的相关案件。

（七）农村集体财务管理和农村集体资产管理。贯彻实施农村财经法规和集体资产法规；负责农村集体资产的监督管理；负责农村财务管理、培训农村财会人员，指导农村民主理财、财务公开，负责农村会计工作规范化和农村财务电算化管理；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资产、效益综合审计，农村干部经济责任和离任审计。

（八）农民负担监督管理。依法开展对农民负担和涉农项目的监督检查，并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依法对农村兴办公益事业进行的“一事一议”筹资筹劳进行组织指导、审核监督与管理；依法开展对加重农民负担的违法违纪案件进行调查落实，并对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九）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管理。监督指导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的建设和发展；培训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管理人员；查处有关违纪违规行为。

（十）农村经济统计。对农村基本经济情况、农民人均纯收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资产负债、收益分配和农民负担进行统计和分析，为各级党委、政府决策提供依

据。

（十一）承办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根据主要职责，我部门设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农村三资服务股、土地和农民负担管理股、农村合作组织指导股、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股、农村产权交易服务股、乡村振兴服务股。

（二）人员编制情况：核定编制人13名，其中：实有在职人员11人。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6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30.8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9.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73.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73.82	总计	62	187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69.02	1869.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7.76	2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27.76	27.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4	1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2	11.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5.91	5.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	4.9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0.18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	4.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5	4.75					
213	农林水支出	1826.02	1826.02					
21301	农业农村	373.91	373.91					
2130101	行政运行	108.97	108.97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4.29	24.2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40.65	240.6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衔接乡村振兴	1452.11	1452.11					
2130505	生产发展	846.00	846.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9.90	9.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支出	596.21	596.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	1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	1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0	1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73.82	151.97	1721.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6	2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6	27.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4	1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2	11.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	5.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	4.9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	4.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5	4.75				
213	农林水支出	1830.82	108.97	1721.85			
21301	农业农村	378.71	108.97	269.74			
2130101	行政运行	108.97	108.97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4.29		24.2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40.65		240.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0		4.8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52.11		1452.11			
2130505	生产发展	846.00		846.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9.90		9.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6.21		596.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	1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	1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0	1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6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76	2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3	4.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30.82	1830.8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0	10.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69.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73.82	1873.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8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73.82	总计	64	1873.82	187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73.82	151.97	1721.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6	27.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76	27.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4	1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2	11.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	5.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3	4.9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8	0.1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8	0.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	4.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5	4.75	
213	农林水支出	1830.82	108.97	1721.85
21301	农业农村	378.71	108.97	269.74
2130101	行政运行	108.97	108.97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24.29		24.29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40.65		240.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80		4.8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52.11		1452.11
2130505	生产发展	846.00		846.00
2130507	贷款奖补和贴息	9.90		9.9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96.21		596.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	1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	1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0	1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51.52	30201	办公费	2.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8.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8.80	30204	手续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2	30207	邮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1	30208	取暖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69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0	30213	维修（护）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0	30215	会议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0	30216	培训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10.0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0.5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9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4.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36.70	公用经费合计								15.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1,873.82万元，支出总计1,873.8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2.05万元，增长2.3%，支出总计增加42.05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基本收入减少5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收入减少55.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收入减少0.9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减少导致；项目收入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缺口资金、长财农[2024]7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34）、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等增加98.78万元；基本支出减少5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55.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减少0.9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减少导致；项目支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缺口资金、长财农[2024]7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34）、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等增加98.78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1,869.02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869.02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1,873.82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51.97万元，占比8.11%；

项目支出1,721.85万元，占比91.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873.82万元，支出总计1,873.8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42.05万元，增长2.3%；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42.05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基本收入减少5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收入减少55.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收入减少0.9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减少导致；项目收入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缺口资金、长财农[2024]7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34）、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等增加98.78万元；基本支出减少5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55.8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减少0.9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减少导致；项目支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缺口资金、长财农[2024]7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34）、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等增加98.7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873.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2.05万元，增长2.3%。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5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55.8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减少0.93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等减少导致；项目支出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缺口资金、长财农[2024]7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34）、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等增加98.78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73.8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76万元，占比1.48%；

卫生健康支出(类)4.93万元，占比0.26%；

农林水支出(类)1,830.82万元，占比97.71%；

住房保障支出(类)10.30万元，占比0.5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17.30万元，支出决算1,87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11%。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29.99万元，支出决算27.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6%，用于单位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本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2.64万元，下降8.68%，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在职人员减少导致。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5.86万元，支出决算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13%，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配套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3.89万元，下降44.1%，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在职人员减少导致。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1,669.33万元，支出决算1,83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67%，用于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日常办公费以及项目支出等。较上年决算增

加56.21万元，增长3.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项目缺口资金、长财农[2024]7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34）、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等项目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2.11万元，支出决算10.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05%，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配套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7.63万元，下降42.55%，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调出1名在职人员，在职人员减少导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1.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6.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1.52万元、津贴补贴28.31万元、奖金8.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8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5.9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7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29万元、住房公积金10.3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90万元、退休费10.04万元、奖励金4.06万元；

公用经费15.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24万元、差旅费0.69万元、劳务费0.55万元、工会经费1.67万元、福利费0.9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1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8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我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部门无国内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我部门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5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17个，资金1372.4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372.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自评结果为：1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涉密项目除外）。二是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涉密项目除外）。

附件：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指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

的支出；农林水支出：指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内设职能部门数	7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3人	财政供养人员总数	11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1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二)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全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参与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工作、参与对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进行调解、仲裁；(三)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建设发展工作；(四)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农村兴办公益事业的“一事一议”筹资筹劳进行组织指导、审核监督与监管；(五)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实施深化全区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参与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财务、资产管理提供指导与服务；(六)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全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发布、受理交易咨询和申请、审核交易标的资料信息、开展交易业务培训与指导等；(七)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开展农业生产托管工作、参与对托管服务主体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参与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验收工作；(八)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指导、管理和组织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实施；(九) 协助区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区乡村振兴资金工作；(十)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 交办的其他工作。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党中央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要求，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底线任务、持续增收、产业发展、促进就业等重点任务，全方位推动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水平。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1667.30	合 计	1667.3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67.30	其中:基本支出	154.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1512.7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项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全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参与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工作、参与对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进行调解、仲裁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和农产品行业协会等新型经营主体的建设发展工作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区乡村振兴资金工作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开展农业生产托管工作、参与对托管服务主体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参与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验收工作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实施深化全区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参与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设、财务、资产管理提供指导与服务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全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信息发布、受理交易咨询和申请、审核交易标的资料信息、开展交易业务培训与指导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工作、乡村振兴工作、农业综合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市、区的决策部署	参与农村兴办公益事业的“一事一议”筹资筹劳进行组织指导、审核监督与监管		

年度绩效目标	1.持续推进巩固脱贫攻坚底线任务，2.推进项目建设，3.持续引进驻村帮扶工作，4.扎实推进农村资金使用网上审批系统和村级“村务卡”“收款码”的使用，5.加快推进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6.扎实推进脱贫群众就业，7.、充分发挥山西省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管理平台作用。			
--------	--	--	--	--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农村土地管理工作目标任务	≥2.2万亩
				审计工作履盖数	≥150个
				产业扶持项目数量	≥10个
				产业扶持项目开展合规性	合格
				项目实施科学性	科学
				农村土地管理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规范性	规范
				审计工作方案符合度	100%
				绩效管理规范性	规范
				审计工作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开展农村土地管理工作及时性	及时
	产业项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成本	≤154.38万元	
			人均公用经费	≤3000元	
			项目支出成本	≤1512.7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全区乡村经济发展	提高	
		社会效益	全区乡村发展	有序推进	
		生态效益	全区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水平	提升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		

”防返贫、防致贫”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防返贫、防致贫”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7	37		36.536	36.53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	37		36.536	36.536	0	100.00	10.00	根据3月份动态调整人数购买保险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的指示精神，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紧盯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突发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排查、实行动态管理，坚持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相结合，精准分析返贫致贫风险，采取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防返贫、防致贫”保险项目为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8119人购买“防返贫、防致贫”保险，保费每人45元，保险金额为45元，保险金额每人2万元，保险期限为1年，相关工作根据年度工作计划与安排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人	≥8144人	≥8119人		10	9	根据3月份动态调整人数购买保险	
			返贫险理赔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参保对象准确率	==%	=100%	=100%		5	5		
			返贫险理赔标准执行度	==%	=100%	=100%		5	5		
			返贫险理赔及时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返贫险缴款时间		2025年3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3月	5	5		
		成本指标	保险缴费标准（人/年）	=元	=45元	=45元		5	5		
	返贫险缴纳成本		≤万元	≤37万元	≤36.5355万元		5	5	根据3月份动态调整人数购买保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95%	≥95%		10	10		
			是否减轻受益家庭负担		是	达成预期指标	减轻负担	10	10		
		可持续性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99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防返贫、防致贫”保险项目年初预算370000元，下达365355元，截止2025年12月，应支尽支，参保对象准确率100%。							
		产出情况		”防返贫、防致贫”保险项目为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8119人购买“防返贫、防致贫”保险，保费每人45元，保险金额为45元，保险金额每人2万元，保险期限为1年，工作开展及时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减轻受益家庭负担，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持续落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建立完善防返贫长效机制							
		满意度情况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加强组织协调，建立乡村振兴局牵头、镇街和部门配合，第三方代办工作机制和防返贫联席会议制度；二是落实责任分工，结合单位职责明确任务分工；三是强化资金监管，专人负责，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管。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保障资金使用安全。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贷款贴息及易地搬迁利息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贷款贴息及易地搬迁利息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	35	9.905	9.905	0	100	10
	市惠区财政资金	35	35	9.905	9.905	0	100.00	10.00	本年度上级没有下达贷款任务，原来的贷款户陆续还款，无新贴息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全区11个乡镇享受小额贷款的脱贫户及监测户，进行小额贷款贴息，解决其信用贷款利息困难问题，有效减轻脱贫户承担的利息负担，促进脱贫户经济收入增长。				贷款贴息项目主要用于乡村振兴脱贫户的小额信贷工作，对贷款5万元(含)以下部分予以贴息，贴息资金拨付与银行利息扣划同步实施，户贷户用、户贷户还，提高脱贫户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及人均纯收入增长，我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涉及工行、邮储农商行、沁州农商行、山西农商行、山西银行、邮储储蓄银行、农行、中行、建行、晋商银行等9家银行，根据申请开展相关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户数	≥户	≥100户	≥188户		10	10	
		小额信贷金额	≥万元	≥330万元	≥940万元		5	5	
		脱贫户贷款申请满足率	≥%	≥90%	≥98%		5	5	
	质量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达标率	—%	—100%	—100%		5	5	
		小额贷款还款率	—%	—100%	—100%		3	3	
		贷款风险补偿比率		1: 8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2	2	
	时效指标	小额信贷贴息支付时间		按月支付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5	5	
		小额贷款还款及时率	—%	—100%	—100%		3	3	
		贷款发放及时率	—%	—100%	—100%		2	2	
	成本指标	按基准利率贴息	≤%	≤4.65%	≤4.32%		5	5	
		贴息金额总成本	≤万元	≤35万元	≤9.9049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增加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经济收入(总收入)		增长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10	10	
	社会效益	减轻脱贫户贷款压力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10	10	
	可持续影响	带动脱贫人口收入稳定可持续增长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贷款贴息项目年初预算35万元，支出9.9049万元，应支尽支					
		产出情况及分析		贷款贴息项目小额信贷贴息户数188户，小额信贷金额940万元，脱贫户贷款申请满足率90%，小额信贷贴息达标率100%，小额贷款还款率100%，小额贷款还款及时。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增加建档立卡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户经济收入，减轻脱贫户贷款压力，解决脱贫户发展资金问题。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0%。					
	主要经验做法		银行按月提前计算好贷款贴息金额，将明细及汇总表报送至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方式拨付至各贷款金融机构账户。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贷款贴息工作根据共贷贷款户数开展，属资金结余较大，但实际全部支付到位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合理安排预算，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完善预算测算体系。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属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防止返贫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防止返贫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	5	2	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	5	2	2	0	100.00	10.00	根据乡镇实际申报人数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对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因病、因灾等突发事件可能导致返贫致贫现象发生的家庭经济严重困难户进行救助，每人当年累计救助金额不超过5000元。2、通过项目的实施，防止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再次陷入贫困，保障生活质量水平，确保稳定脱贫。					防止返贫救助资金项目用于解决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因素可能导致的返贫致贫风险，共发放6人，资金支付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金补助完成率	≤%	≤100%	≤60%		10	6	按照乡镇实际申报数量支付		
		脱贫户及监测对象覆盖面	≥人	≥20人	≥6人		10	4	按照乡镇实际申报数量支付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精准率	—%	—100%	—100%		5	5			
		补助标准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补助到户	10	10			
		救助金总成本	≤元	≤50000元	≤20000元		5	3	按照乡镇实际申报数量支付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救助金标准（人/年）	≤元	≤5000元	≤5000元		5	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有效	10	10			
	可持续性指标	脱贫户生活质量水平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10	10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88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决策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防止返贫救助资金项目预算数 50,000.00元，下达50,0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支付20000元，预算执行率40%。							
		产出情况及分析		防止返贫救助资金项目用于解决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因素可能导致的返贫致贫风险，共发放6人，支付20000元，资金发放及时、支付准确。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保障脱贫户及监测对象生活质量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受益对象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按照《关于健全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及时排查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因素可能存在的返贫致贫风险的脱贫户及监测户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镇村业务科室工作相对被动，跟乡镇申报救助的群众，导致资金支出率不达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业务科室应积极主动联系申报救助的困难群体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数据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遵循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数。

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	3	3	3	0	100	10		
			市惠区财政资金		3	3	3	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可以有效解决大学生在校期间的经济困难，保障其能顺利完成学业。							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项目对监测对象就读二本B类以上本科阶段，在第一年享受大学生一次性资助的基础上，以后每年资助3000元；专升本阶段（二本B类以上），每年资助3000元。2025年共补助10名大学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资助监测对象大学生数量	≥人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大学生资助对象精准度	＝%	＝100%	＝100%		5	5				
			资助标准达标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支付	10	10			
		成本指标	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标准（人/年）	＝元	＝3000元	＝3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监测对象经济负担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减轻负担	15	15				
		可持续性影响	政策知晓度	＝%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家庭及学生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项目年初预算 30000 元，下达3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全部支付完成，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监测对象大学生资助项目补助10名大学生，补助资金发放准确、及时。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大学生在校期间的经济困难，保障其能顺利完成学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加强本科大学生资助工作管理，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审批程序，实行阳光操作，通过网站、电视广告、报纸等多种媒体形式宣传政策，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收支平衡，保障资金使用安全。										

备注: 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8	28	28	28	0	100	10		
	市属区财政资金		28	28	28	2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解决贫困群众的实际问题，回应群众呼声，达到解款一人，脱贫一户的目标，从而降低贫困户经济压力，为精神病患者提供基本医疗保障，减轻社会负担。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项目在长治城区二院（长治精神卫生中心）和长治市上党区爱民医院就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精神病患者予以伙食补贴，补贴按就诊住院天数进行报账，爱民医院补贴标准为14元/人/天，城区二院补贴标准为13元/人/天，支付280,00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精神病患者涉及医院数	—1个	—2个	—2个		10	10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发放人数	≥1人	≥60人	≥60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资格审查达标率	—1%	—100%	—100%		5	5		
			补贴标准执行度	—1%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按季度发放	10	10		
			总成本预算数	≤6万元	≤28万元	≤28万元		4	4		
		成本指标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标准（人/天）（城区二院）	—1元/天	—13元/天	—13元/天		3	3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标准（人/天）（爱民医院）	—1元/天	—14元/天	—14元/天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贫困户经济压力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减轻	10	10		
			脱贫户精神病患者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策知晓率	≥1%	≥95%	≥95%		10	10		
			受益对象满意度	≥1%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项目预算280,000.00元，下达280,0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全部支付完成，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精神病患者生活补贴项目在长治城区二院（长治精神卫生中心）和长治市上党区爱民医院就诊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精神病患者予以伙食补贴，共计60余人次，补贴标准执行度100%，补贴及时。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解决贫困群众的实际问题，回应群众呼声，达到解款一人，脱贫一户的目标，从而降低贫困户经济压力，为精神病患者提供基本医疗保障，减轻社会负担。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95%							
	主要做法		严格按照长治市上党区项目支出管理办法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会理会前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区财政预算资金使用要求，结合财务核算制度，根据实际发生的费用，及时补贴到位。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效力，提高工作效率，树立全新的管理理念。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农村离任会计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离任会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37	9.37	9.37	9.3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37	9.37	9.37	9.3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农村离任会计任职9年以上，正常离任的年满60周岁发放生活补助。							农村离任会计补助资金项目是农村离任会计任职 9年以上，正常离任的年满60周岁发放生活补助，本年度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人	≤126人	≤126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必须符合条件		符合	达成预期指标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大于等于600元小于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5	5				
			发放资金总额	≤元	≤93700元	≤93700元	完成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离任会计收入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增加	15	15				
		社会效益	离任会计的幸福指数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挖潜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农村离任会计补助资金项目预算数 93,700.00元，下达93,700.00元，全部支付完成，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农村离任会计补助资金项目发放补助 126人，发放及时准确，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开展，增加离任会计收入，提高离任会计幸福感和获得感。									
		满意度情况		农村离任会计满意度达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拟发放补助的人员名单要面向社会公示，经纪检部门审查认定不应发放补助的人员不得领取补助，各村组织申报，乡镇负责审核，区级审定发放，并专款专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需进一步完善，提高效益，项目中部分指标设置未定量，自评时无法准确考察。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积极参加各项预算绩效培训。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村审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审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8	18		7.92	7.9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	18		7.92	7.92	0	100.00	10.00	24年审计经费由乡镇申请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了解农村财务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合规性和效益性，查找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进而推动乡村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为乡村振兴奠定基础。						全面了解农村财务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合规性和效益性，查找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进而推动乡村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为乡村振兴奠定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审计覆盖率	100%	100%	100%		10	10		
			审计报告使用率	95%	95%	95%		10	10		
		质量指标	审计工作开展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8万元	≤18万元	≤7.92万元		10	8	对2024年度和2025年1-6月的财务收支审计所需经费上政府常务会议由各乡镇资金自行申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了资源的合理配置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促进	8	8		
			资金使用效率是否提高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7	7		
		社会效益	加强农村社会稳定		加强	达成预期指标	加强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	10	10		
总分								9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农村审计工作经费项目预算 180,000.00 元，下达 180000.00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支付 79200 元，执行率 44%。							
		产出情况及分析		农村审计工作经费项目涉及 181 个行政村、254 个经济合作社及 7 个社区，资金按照合同约定地支付。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审计报告使用率大于 95%。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相关人員满意度达 90% 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农村审计是农村反腐，通过审计有利于农村基层民主建设和社会稳定，促进集体经济资产保值增值。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中部分指标设置未完善，自评时无法准确考量。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工作效率，树立全新的管理理念。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土地仲裁纠纷调解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土地仲裁纠纷调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	3		2	2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3	3		2	2	0	100.00	10.00	资金按照工作任务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步推进农村承包制度，稳定和改善了农村土地承包纠纷化解，对于规范仲裁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					稳步推进农村承包制度，稳定和改善了农村土地承包纠纷化解，对于规范仲裁工作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仲裁纠纷调解工作覆盖率	181个行政村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纠纷调解成功率（%）	≥%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量	≤3万元	≤3万元	≤3万元		4	4		
			法律法规宣传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3万元	≤1万元	≤0万元		3	0	没有工作任务，没做支出	
			聘用律师费	≤3万元	≤2万元	≤2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改善农民的生活质量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社会效益	维护农村和谐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 分									97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土地仲裁纠纷调解工作经费项目预算3万元，下达2万元，截止2025年12月支付2万元，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土地仲裁纠纷调解工作经费项目，土地仲裁纠纷调解工作覆盖181个行政村，聘请一名法律顾问并支付2万元律师费，工作开展及时合规。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维护农村和谐稳定，改善农民的生活质量。							
		满意度情况		群众满意度达90%。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的指导，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应当依照职责分工，支持有关调解组织和农村土地承包仲裁委员会依法开展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中部分指标设置未定量，自评时无法准确考察。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积极参加各项预算绩效培训。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意外伤害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意外伤害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5.4	55.4		55.039	55.039	0	100	10		
	市县级财政资金	55.4	55.4		55.039	55.039	0	100.00	10.00	根据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动态调整确定购买保险人数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精准对接金融需求，精准完善支持措施，精准强化工作质量和效率，努力让每一个脱贫户及监测对象都能享受到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障，做到应保尽保，切实减轻脱贫户和监测户因患大病重病、意外事故产生的经济负担。					贫困户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为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 8094 余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支付550392元，工作开展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理赔率	==%	=100%	=100%		10	10			
		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参保人数	≥/人	≥8144/人	≥8094/人		10	9	根据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动态调		
	质量指标	参保对象准确率	==%	=100%	=100%		5	5			
		理赔标准执行度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意外险理赔及时率	==%	=100%	=100%		5	5			
		意外险缴纳时间		2025年3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3月	5	5			
	成本指标	保险缴费标准（人/年）	=元	=68元	=68元		5	5			
		总成本控制数	≤万元	≤55.4万元	≤55.0392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是否减轻受益家庭的经济负担		是	达成预期指标	减轻	10	10			
		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参保率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9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贫困户意外伤害保险项目年初预算 554,000 元，支出 550392 元，执行率 99.3%。							
		产出情况		贫困户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为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 8000 余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参保对象准确率 100%，意外险缴纳及时。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努力让每一个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都能享受到意外伤害保险的保障，做到应保尽保，切实减轻脱贫户和监测户因患大病重病、意外事故产生的经济负担。							
		满意度情况		受益对象满意度达 95%。							
	主要经验做法		切实减轻脱贫户和监测户因患大病重病、意外事故产生的经济负担，防范因病因意外致贫返贫风险。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加强预算管理，提升执行效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来源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剩）余	执行率	得分	绩效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17.702	17.702	0	100	10			
		市本级财政资金	20	20	17.702	17.702	0	100.00	10.00	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开展，支付各项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利用乡村振兴工作经费，持续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本年度开展培训、印制、聘用人员人员等，各项资金按年度工作任务支付，支付及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目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绩效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册	≥2人	≥2人	≥2人	4	4	没有工作任务，未支出			
			培训等培训次数	≥2次	≥2次	≥1次	4	2	按照工作任务进行支出			
			聘用人员	≥2人	≥2人	≥2人	4	4				
			聘用人员	≥2人	≥2人	≥2人	4	4				
			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100%	3	3				
			宣传册合格率	≥100%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达标率	≥95%	≥95%	≥95%	4	4				
			宣传册印制及时性	及时	达标预期指标	达标预期指标	3	2	没有工作任务，未支出			
			培训等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标预期指标	达标预期指标	4	2	按照工作任务进行支出			
			聘用人员、印制人员及时发放及及时性	及时	达标预期指标	达标预期指标	3	3				
			印制人员补贴标准（人/月）	≥240元	≥240元	≥240元	2	2				
			聘用人员补贴标准（人/月）	≥100元	≥100元	≥100元	2	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绩效评价	≤4万元	≤4万元	≤4万元	3	3				
			聘用人员工资标准（人/月）	≥180元	≥180元	≥180元	2	2				
			预算成本	≤25万元	≤25万元	≤25万元	1	1				
			培训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救助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可支配收入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培训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合 计										94	优	
本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总体评价	项目资金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预算177,024.10元，下达177,024.10元，截止2024年12月，支付177,024.10元，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聘用人员8人，印制人员2人，培训人员2人，开展4次培训，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支付按预算支付。									
		数量指标及分析	通过项目开展，提升工作水平，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质量指标及分析	资金使用符合规定，支出及时，强化项目管理，保障资金使用安全。									
	主要风险点	按照工作进度，及时支出，强化项目管理，保障资金使用安全。										
		项目预算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		提升预算编制准确性。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项目资金申报表中申报的资金，“预算编制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数据取自：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项目实际执行数。
 4.“执行率”是指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之比。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费及软件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费及软件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1	6.1			5	5	0	100	10			
	市属区财政拨款		6.1	6.1			5	5	0	100.00	10.00	入网费不再进行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各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及软件进行维护，推进农村信息化，服务农业现代化，切实保障农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对各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及软件进行维护，推进农村信息化，服务农业现代化，切实保障农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站覆盖率		10个乡镇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0	18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费由各乡镇自行解决				
		质量指标	农村财务录入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农村财务录入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5	5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乡镇数		10个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2	2					
		效益指标	投入产出比		20个出入口，每个550元，共计11000元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2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费由各乡镇自行解决				
			服务数量		2个服务器，10000元/个/年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2	2					
			每个乡镇网站接入	一个	—2个	—0个	入网费取消	2	0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费由各乡镇自行解决				
	软件维护费			30000元/年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2	2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15	15					
		社会效益	农民群众知情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	10	10						
总 分								9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费及软件维护费预算数50000元，下达50000元，截止2025年12月，实际支付50,000.00元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乡镇会计服务中心软件维护费项目，工作开展及时，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开展，提高乡镇会计服务中心工作效率，保障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情况		群众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维护乡镇会计服务中心网络正常运行，解决软件故障、数据操作失误造成的数据混乱等；有效解决金县基层党务、政务（村务）、财务公开中存在的问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效益衡量指标或成本指标中，项目中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自评时无准确数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年度及时参加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值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遗属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8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89	1.089		1.765	1.765	0	100	10			
	市市区财政资金			1.089	1.089		1.765	1.765	0	100.00	10.00	2025年新增1名遗属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遗属补助项目2025年度发放2人，资金按照补助标准发放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数	=1人	=1人	=2人		20	16	2025年新增1名遗属				
		质量指标	遗属发放标准		按照标准发放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取遗属补助标准	≥元	≥3920元	≥3920元		4	4					
			月补助标准	≥元	≥581元	≥581元		3	3					
			遗属补助总成本	≤元	≤10892元	≤10892元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遗属人员收入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增加	15	15					
		社会效益	生活条件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满意	10	10					
总 分									96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项目年初预算数0,700.00元，下达17651.00元，截止2025年12月，全部支付完成。										
		产出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项目2025年度发放2人，资金发放及时，发放准确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开展，有效改善遗属人员生活条件。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遗属人员满意度高。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补助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因遗属人数增加，实际支付资金大于年初预算数。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预算执行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体现出资金的使用价值。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易地搬迁地方债还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易地搬迁地方债还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365	15.365	15.365	15.36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65	15.365	15.365	15.36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要求的还款时间及时将地方债还款支付至长治市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易地搬迁地方债本金还款项目按照长治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偿还易地扶贫搬迁项目2025年度应收十年期地方债本金的通知》（长扶投函〔2025〕4号）文件要求，归还本金15.36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易地搬迁项目受益人数	≥人	≥100人	≥100人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精准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时间		2025年10月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25年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易地搬迁地方债还款金额	=万元	=15.365万元	=15.36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人群的幸福感受否增强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15	15			
		可持续影响	制度建设是否完善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完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易地搬迁地方债本金还款项目预算 15.365万元，支出15.365万元，全部支付完成，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易地扶贫搬迁地方债本金偿还完成率 100%，偿还本金准确率100%，偿还及时。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开展，改善搬迁户住房条件，受益100余人。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搬迁对象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长治市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审批拨付程序，明确了各相关部门的职责，确保了项目资金合规高效使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4]7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0）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400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400	400		400	40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扶持发展8个村集体经济项目，每个村50万元，通过衔接资金扶持，有效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致富的能力，有效促进乡村振兴					按照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5年提前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晋农发【2024】180号）文件要求，扶持发展8个村集体经济项目，每个村50万元，通过衔接资金扶持，有效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致富的能力，有效促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户数	≤8个	≤8个	≤8个		20	20						
			质量指标	扶持标准执行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扶持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中央资金扶持金额	≤400万元	≤400万元	≤400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项目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增长情况	增长	增长	达成预期指标	增长	10	10						
			社会效益	村集体经济经济发展情况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持续提升	10	10						
			可持續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村集体经济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中共上党区委员会常委会会议纪要第124期决定，下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400万元，支出400万元，扶持8个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		扶持8个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分别是：韩家堡道南村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50万元、郝家庄镇北郭村冀都生活物资公司农业生产及土地整理服务项目50万元、东和乡南村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项目50万元、东和乡南村山西润华科管工贸有限公司新建厂房项目50万元、东和乡南村山西润华科管工贸有限公司新建厂房二期工程建设项目50万元、襄垣县南村乡村振兴示范项目50万元、襄垣县南村乡村振兴示范项目50万元、襄垣县南村乡村振兴示范项目50万元。										
				效益情况		有助于带动村集体经济增长，持续推进农村集体经济壮大提质，加快推进乡村振兴										
				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多措并举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推动全区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前谋划集体经济项目，不断拓展农村经济发展新模式，为农村发展不同类型集体经济提供参考借鉴。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illegible]

长财农[2024]84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123）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4]84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123）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3	123	123	123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123	123	123	12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区计划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土地托管服务面积不少于2万亩，达到服务小农户，推动规模经营，实现节本增效的目标。						全区计划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土地托管服务面积不少于2万亩，达到服务小农户，推动规模经营，实现节本增效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托管面积	≥2万亩	≥2万亩	≥2万亩		20	20		
		质量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拨付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预算	=万元	=123万元	=12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粮食产量		增加	达成预期指标	增加	5	5		
			帮助农民增收致富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5	5		
		社会效益	耕地地力达到有效保护	≥%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	有效保护农业绿色综合发展		有效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有效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123万，执行123万。							
		产出情况		农业生产托管资金全部支出。							
		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服务小农户，推动规模经营，实现节本增效的目标。							
		满意度情况		农民满意度、合作社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主要经验做法		无。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宣传服务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宣传力度，加快推进项目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村干部、第一书记意外伤害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驻村干部、第一书记意外伤害保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6-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预算单位	106001-长治市上党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4	11.4		11.4	11.4	0	100	10	
		市恩区财政资金	11.4	11.4		11.4	11.4	0	100.00	10.00	资金按要求全部支付完成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缴纳人身意外险，为驻村帮扶干部深入基层工作给予保障，能够顺利完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相关工作。					驻村干部、第一书记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为全区388名驻村干部、第一书记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383人每人每年297.65元保费，具体保险责任为意外伤残和意外身故，资金全部支付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理赔率	==%	=100%	=100%		10	10		
			保险种类		两种	达成预期指标	两种	5	5		
			购买保险人数	≥人	≥380人	≥383人		5	5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精准率	==%	=100%	=100%		5	5		
			理赔标准执行度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保费缴纳时间		2025年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0月支付	5	5		
			保险理赔及时率	==%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缴纳人身意外险预算数		=元	=114000元	=114000元		5	5		
		驻村干部参保标准（人/年）		≤元	≤300元	≤297.65元		5	5	预算资金不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驻村工作人员人身安全保障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完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驻村干部、第一书记意外伤害保险项目预算114,000.00元，下达114,000.00元，资金全部支付完成，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驻村干部、第一书记意外伤害保险项目为全区383名驻村干部、第一书记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支付114,000.00元，全年无理赔情况发生。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为驻村帮扶干部深入基层、陪访、工作给予保障，能够顺利完成脱贫攻坚巩固衔接相关工作。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参保人员满意度达95%。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相关规范通过零余额账户办理支付业务，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厉行节约的原则。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规范日常管理，合理安排预算，健全项目进度管理制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